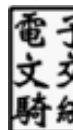
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鍾凱蘋
電話：(03) 8462860#565
電子信箱：ooo640912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吉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2011545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

主旨：函轉國家教育研究院「第九屆辭典編輯培訓工作坊暨112年教育部國語辭典應用論壇」活動計畫1份，請貴校鼓勵語文科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家教育研究院112年6月9日教研語譯字第112130146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供教育部國語辭典運用於中小學教學使用參考、培訓辭典編輯專業人員及持續建立人才資料庫，國家教育研究院特於112年7月31日至8月2日辦理旨揭活動。檢附活動計畫1份，請貴校鼓勵語文科教師參加本活動。
- 三、線上報名網址請詳閱活動計畫或國家教育研究院官網最新消息 (<https://www.naer.edu.tw/PageDoc/Detail?fid=15&id=4165>) 之公告，活動報名期限：
 - (一)國語辭典應用論壇：即日起至112年7月10日（星期一）止。（如報名人數踴躍即提前截止）
 - (二)辭典編輯培訓工作坊：即日起至112年6月26日（星期一）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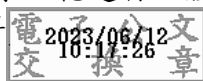
112/06/12



四、檢附函文及活動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

裝



訂

線